

臺北市芳和實驗國民中學 函

地址：106322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70號
承辦人：何美嫻
電話：02-27320800#703
傳真：02-27320503
電子信箱：tercidts@gmail.com

受文者：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芳實中東特字第11060026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酷課雲操作說明各1份 (6182506_1106002684_1_ATTACHMENT1.pdf、
6182506_1106002684_1_ATTACHMENT2.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自閉症增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本計畫旨在增進國中特殊教育教師處遇低功能自閉症學生之專業知能，提供現場教學實務之參考。

二、研習對象：

(一)臺北市公立國中(含完全中學國中部)特教教師，請有集中式特教班級學校，每校至少薦派1名教師參與實體研習。

(二)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含完全中學國中部)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普通班教師及輔導教師。

三、報名方式：

(一)實體研習：即日起至110年4月21日(三)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文號：北市研習字第1100413010號)並完成薦派程序。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二)線上研習：110年4月30日(五)至110年5月14日(五)前至

景興國中 1100414



PSAA1106002474



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文號：北市研習字第1100413022號)並完成薦派程序。報名成功後，於5月14日(五)下午6時前全程參與並取得研習整體分數80分以上(影片觀看70%、測驗20%、填回饋表10%)者，始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四、研習時間、地點：

(一)實體研習：110年4月23日(五)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假臺北市芳和實驗國民中學二棟二樓視聽教室辦理。

(二)線上研習：110年4月30日(五)中午12時至5月14日(五)下午6時，請以單一身份驗證帳號登入酷課雲(<https://cooc.tp.edu.tw>)，課程訪問碼為：36AC8PSPCMFX，操作說明詳如附件。

五、參與實體研習教師，請學校惠予公假派代方式出席；參與線上研習教師，由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假登記。

六、若有相關問題請洽東區特教資源中心何美嫻老師(電話：02-27320800分機703)。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副本：

